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4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均以书面方式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准则,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有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更好地保障会计信息质量,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同意公司对73名激励对象的29,804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相关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同意公司对73名激励对象的29,804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相关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5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煜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均以书面方式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公司拟对73名激励对象的29,804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相关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6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煜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均以书面方式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公司拟对73名激励对象的29,804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相关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8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贯彻落实<外商投资法>做好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注册工作的通知》(国市监注[2019]247号)的要求,公司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将公司企业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其他信息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运营部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相关事宜,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7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适用 √不适用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This Period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Annual Report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and Annual Report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Cash Flow, etc.

注:“本报告期”指本报告初至本报告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This Period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and Annual Report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Rows include Non-recurring gains/losses, Government subsidies, etc.

对公司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示的项目定义的非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采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自2024年10月1日起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和计量。 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发现前期财务报表存在差错,并进行了更正。

对公司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示的项目定义的非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采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自2024年10月1日起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和计量。 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发现前期财务报表存在差错,并进行了更正。

对公司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示的项目定义的非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采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自2024年10月1日起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和计量。 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发现前期财务报表存在差错,并进行了更正。

对公司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示的项目定义的非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采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自2024年10月1日起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和计量。 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发现前期财务报表存在差错,并进行了更正。

对公司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示的项目定义的非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采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自2024年10月1日起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和计量。 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发现前期财务报表存在差错,并进行了更正。

对公司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示的项目定义的非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可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采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自2024年10月1日起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金融资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和计量。 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发现前期财务报表存在差错,并进行了更正。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This Period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and Annual Report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Cash Flow, etc.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This Period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and Annual Report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Rows include Shareholders, etc.

注:根据相关规定,回购专户中存放于前10名股东中应当予以特别提示,但不计入前10名股东行列。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量为10,090,4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9%。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This Period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and Annual Report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Rows include Shareholders, etc.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This Period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and Annual Report Compared to Same Period Last Year. Rows include Shareholders, etc.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或质押原因导致上期发生额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全球化战略的落地实施,在经营业绩、客户开发、新品推广”等方面,均取得积极进展。

第三季度,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总销量3.64万吨,其中三元材料销量超过3.5万吨,同比增长27%,环比增长33%,自2022年以来,市场占有率保持全球第一。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进一步提升,根据鑫腾数据测算,全球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14.4%,相较于第二季度大幅提升四个百分点,相比行业第二、三名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行业格局进一步集中。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客户销量达1.5万吨,同比增长500%以上。9系以上超高镍产品反馈超2万吨,同比增长250%以上。得益于海外客户及新产品的开发推广,公司第三季度实现海外产品的反销增长,第三季度实现净利润1.26亿元,环比增长102%,盈利能力持续提升。随着客户需求的增加,战略新品的开发推广,以及海外工厂达产率的逐步提升,公司四季度盈利情况有望进一步提升。

一、日常经营业务 1.主要业务进展 (1)三元正极业务 第三季度,公司三元材料销量超过3.5万吨,全球市场占有率环比第二季度大幅提升四个百分点,至14.4%,公司龙头地位进一步巩固,自2022年以来持续保持全球第一。 同时,公司产品及产品结构也得到持续优化。报告期内,公司向欧美、日韩客户的累计出货1.5万吨,9系以上超高镍材料出货超2万吨。公司向全球六大最大的电池和电动汽车客户中的五位建立了稳定的开发及供应关系。随着麒麟电池、大圆柱电池等新兴锂电产品的快速推广,公司全球业务规模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公司第三季度继续围绕锂电、铜电等战略性业务投入约4600万元,公司在战略业务上持续坚定投入,有助于实现公司的战略布局和客户卡位。除战略业务投入后,三元正极业务第三季度盈利1.65亿元,随着第四季度韩国产线快速爬坡,三元正极业务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2)前驱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季度实现销量近万吨,同比增长13%,环比增长69%,出货量创历史新高。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自身产能的同时,积极拓展海外知名客户的认证开发,韩国前驱体产线已获得多个国际重要客户的认可,且产线爬坡期间客户的技术要求,如顺利完成。新品开发方面,超高镍前驱体产品导入导入认证阶段,低成本磷酸铁锂前驱体也已实现批量出货。

(3)磷酸铁锂业务 报告期内,磷酸铁锂产品出货同比增长超过100%,继续保持行业市场占有率第一。客户方面,公司磷酸铁锂产品在多家客户中均为一供地位,并承接国际头部动力电池企业数千万辆汽车订单需求。产品方面,EV产品正在多款高端车型中进行验证,预计将于2025年逐步上量;同时,低成本、高性能一代产品已突破技术瓶颈,实现长循环寿命的同时,成本进一步降低,满足动力电池电芯应用要求,目前已获得头部客户的商用车定点,规模化应用有望成为正极领域性价比及成本最低的材料。

(4)铜电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铜电研发投入,层状氧化物和富锂离子材料取得多项技术突破,综合性能行业领先。公司铜电产品低温和倍率性能优异,多动力和储能产品在海内外头部客户定点并持续扩大规模交付。下一代180Ah体系系成初步技术储备,公司自主研发的一体化生产工艺,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提升降低加工成本,量产产线及产品已通过国内外重要客户认证,并获得批量订单。

(5)装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回转炉设备在三元正极、磷酸盐正极和前驱体的产品应用上均取得了突破,其中大型回转炉设备在高端正极的量产验证顺利完成,预计将在下一代量产线推广应用。磷酸盐正极设备方面,目前前期情况良好,将稳步推进中试及量产。前驱体干燥及氧化物前驱体生产装备也开始进行应用,优势明显,后续有望全面推广。公司铜电产品自主研发的一体化生产工艺,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提升降低加工成本,量产产线及产品已通过国内外重要客户认证,并获得批量订单。

二、研发进展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及研发工作,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达3.12亿元,同比增长41%。 公司铜电产品的开发已取得积极进展。尤其在固态电池领域,半固态电池用超高压三元正极保持稳定的同时,全固态电池用超高压三元正极材料及硫化物电解质材料也得到多家海外客户的认证,全固态电池正极材料的兼容性与循环性能保持领先,硫化物电解质离子电导率及离子稳定性表现优异。

在铜电领域,公司持续进行深入研究,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在容量及压实性能等方面获得了客户的认可,普遍上白正极材料的循环性能不断提升,正积极拓展国内外客户认证订单。 同时,公司在中体高压正极产品的工艺上取得显著突破,产品性能赶超目前主流产品,在磷酸盐正极上取得突破,多家客户认证进展良好。

第三季度,尖晶石镍锰和富锂镍正极材料持续配合多家客户进行验证。当中,尖晶石镍锰实现十吨级出货,产业化进展良好,预计两年内有望实现规模化量产;富锂镍正极材料在客户端关键技术指标上取得突破,技术水平持续提升。

三、公司技术进展 公司自主研发的干法锂电产线在韩国已落地实施,预计将于2025年上半年开始试生产,产能相比韩国一期产线实现大幅提升。此外,下一代三元正极材料产线已在开发中,设备自动化和产线数字化将得到进一步提升,一次投资和运营成本等核心指标较上一代产线设备平均降低20%以上。新产线的开发落地,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海外生产的综合竞争力,同时公司培养了一批具备国际化能力的工程技术人员,保证全球开拓的顺利执行。

四、制造管理业务进展 报告期内,制造管理平台积极搭建全球化体系,将中国成熟的制造管理经验快速推广到韩国、波兰等海外制造基地。制造运营系统在国内试点上线成功,后续将向海外基地推广。通过整合工程、制造、数字化推广等平台能力,韩国二期产线建设后将成为全球领先的正极材料产线。

五、供应链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精益化供应链管理,积极开拓新的供应渠道,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一方面,在上半年打通“石+加”贸易一体化通路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开拓与澳洲、非洲等多家供应商的长期合作并实现进展,业务连续性得到有效保障;另一方面,持续推进与主流磷酸盐企业投资合作,加强与磷酸盐精加工企业深度合作,积极布局资源的同时,进一步降低磷酸盐中间品,回收得到磷酸盐的精确加工成本。公司持续加大与普鲁士蓝供应链建设,未来在满足美国IRA(通胀削减法案)和欧洲电池法案的前提下,大幅降低原料成本。

二、全球战略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全球化战略稳步推进,海外工厂启动,韩国基地一期2万吨产能已于今年三季度持续爬坡,有望在第四季度实现满产满销。配合欧美及日韩客户的需求,公司正加快推进韩国二期4万吨年三元材料产能项目建设,二期工程将在一期基础上,进一步提升产线能效及自动化水平,在增强公司产能的同时,更好地为全球客户提供稳定、优质的产品。 同时,公司已完成美国JOHNSON MATTHEY BATTERY MATERIALS POLAND公司波兰工厂的收购,并开始进行二期2万吨产能建设。项目原有机房及原料厂、厂房、实验室、公辅配套等基础设施完善,环评手续完备,可大幅加速波兰工厂的建设进度,有望在2025年底前完成首期建设。该项目已具备完善的电力设施及电网连接,项目可最终实现100%绿电,同时,公司可完成北美子公司注册工作,北美区域工厂选址稳步推进,目前已经完成轮盘式造粒设备与波兰区域政府核准的建设项目。

三、组织和管理方面进展 自成立以来,公司持续推进组织架构,从初期的职能制到上市后的事业部制,再到2023年后,开始推行“三体系”,构建矩阵化、扁平化的组织。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董事会和高管换届,并且在“三体系”基础上,进一步简化组织,构建了从董事长到战略委员会,再到各业务单元,一个扁平化的三组织架构。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构建相应的业务平台及支撑平台,来支撑好实体企业的发展。

同时,公司积极与中国、韩国及各海外地区构建各级合伙人企业,用于实施落地,保证公司各个级别的核心骨干和合伙人,能够伴随公司的战略实施,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获得相应的激励和回报。

四、季度经营表现 (一)季度经营表现 (二)财务表现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tc.

公司负责人:刘厚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严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2